

证券代码：300149

证券简称：睿智医药

公告编号：2021-45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鉴于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货币基金，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货币基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货币基金。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品种为银行、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货币基金。投资品种不得涉及证券投资 and 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5、资金来源

此次投资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决策程序

本次投资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7、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8、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并建立跟踪监控机制。财务部指派专人跟踪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须及时报告董事会，以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3) 公司内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财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有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

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或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2、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银行、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货币基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货币基金。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货币基金，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上

述资金的使用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